

证券代码：834703

证券简称：诺得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诺得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将通过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703	诺得科技	2025 年 7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 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取消变更公司全称并相应修 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 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	√

	案	
--	---	--

议案一：《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赵国荣、朱冬萍、吕斌、赵惠丹、李继伟、李玉连、张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议案二：《关于取消变更公司全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名称为“诺得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议案通过后，公司已根据前述变更内容修订公司章程，但至今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现拟取消变更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仍为“诺得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本议案的内容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议案三：《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名邵建琴和赵康杰作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会选举。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选举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10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江苏省镇江市金润大道珠峰 1 号；邮政编码：212300；
联系人：唐叶红；联系电话：0511-86336333

（二）会议费用：各参会人员自费

五、备查文件

（一）《诺得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诺得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诺得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